

# 刑事警察學系

特重犯罪偵查、偵查法學、偵查科技與現場勘察等學術理論，充實科學辦案之實務知能，培養刑事警察幹部。課程包含：

刑事法學：刑事證據法、特種刑事法令等

犯罪偵查：犯罪偵查學、竊盜犯罪偵查等

刑事鑑識學：刑事鑑識概論、犯罪現場與物證處理等

畢業生大多由分發各警察單位，諸如：刑事警察局、縣市刑事警察大隊或分局偵查隊擔任分隊長、巡官或警官一隊、警官二隊擔任特種勤務工作。

# 鑑識科學學系

本系畢業生所需具備核心能力如下：

- 法學知識
- 犯罪偵查
- 現場及證物處理
- 顯微鏡與儀器分析技術
- 各類證物鑑識理論與技術
- 現場勘察報告與證物鑑定書（表）製作
- 法庭作證

課程包括：普通化學、指紋學、分析化學、生物跡證鑑識、儀器分析、DNA鑑定、刑事化學、有機化學等。

# 水上警察學系

未來工作業務包括：取締海上違規、搜索救助海難、船舶輪機保養、船舶航行和海洋調查等。

核心課程：

- 通識類：微積分、工程數學、研究方法、統計學等。
- 法律類：海事行政法、國際海洋法、國際刑法。
- 航海類：航海儀、船舶操縱、海上搜索與救助等。
- 實務類：犯罪偵查、兩岸海事糾紛處理等。

畢業後以二線三星分發至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服務，擔任科員或分隊長。

# 消防學系

本系學程分為學科與術科，包含建築、化學、水力、機械之科學基礎，並特重理化、防火、建築物安全學術理論，以及火災預防、搶救及緊急救護消防專業知識。

主軸課程為：

- 「消防執法與災害管理」
- 「火災預防」
- 「災害搶救」
- 「火災原因調查」
- 「危險物品管理」
- 「災害防救」

# 交通學系

核心課程：

警察學科領域：警察勤務、警察法規、犯罪偵查等。

基礎數理與電腦科學領域：微積分、計算機概論、程式語言等。

交通執法與法規研究領域：道路交通法規、交通警察實務等。

交通工程與交通安全領域：交通工程、交通管制、交通安全等。

交通事故處理與鑑定領域：交通事故偵查學、肇事重建分析等。

交通管理領域：運輸學、交通行為學、運輸工程等。

畢業後擔任交通分隊長或行政巡官。



# 資訊管理學系

學生核心能力項目包括：

- 資訊基礎科學(統計分析及數據解讀)
- 警政資訊管理(資訊、網路、調腦系統評估維運...)
- 電腦及網路犯罪偵查(電腦犯罪現場、網路追蹤...)

課程包括：網路入侵設計、計算機概論、資訊安全技術、資訊科技犯罪法令、電腦犯罪偵查、程式設計等。

畢業後工作主要分為：警察資訊管理、電腦及網路犯罪偵查專業。

# 行政警察學系

## 核心課程類別

- **組織管理**：行政學、公共政策等知識。
- **警察行政**：犯罪偵查學、犯罪學、刑事鑑識概論、交通警察學、刑事政策、警察倫理、各國警察制度及保安警察學等專業知識。
- **警察法學**：法學緒論、刑法總則、中華民國憲法與立國精神、刑法分則、行政法、刑事訴訟法、民法總則、公務員法、警察法規、刑事證據法及特種刑事法令等專業知識。
- **語文能力**：英文。

# 公共安全學系社會安全組

本系係國內唯一著重於國家安全暨情報學術，以及兩岸治安防制教學與研究之系所，特重社會安全情報理論與實務、國土安全，充實社會安全、保防工作之知能。

專業核心能力項目：

- 社會情報蒐集、分析、研判與編審
- 社會保防情報法制
- 社會保防工作
- 國土安全與非傳統安全
- 政治發展與社會治安



# 外事警察學系

負責在台外國人管理業務為主要內容，同時亦負責外國元首、重要官員、特殊人士訪華及國際性會議之安全維護，以及兩岸交流有關警察事務之綜合協調、聯繫，核發警察紀錄證明書。

本系重視語言教育，亦注重涉外案件相關的外事（含勞工）法規。通過特考分發到各縣市警察局外事科課、機場、港警單位服務，擔任外國人居、停留管理、涉外案件處理、外交人員與使領館安全維護、非法外國人及外勞之取締、收容、遣返等工作。

# 犯罪防治學系預防組

本組學生熟稔犯罪學、刑事政策、犯罪預防理論與技術，藉以提升警察機關犯罪預防之計畫擬定與執行效能及效果。經警察特考及格後，由內政部分發警察機關任用。特色科目有：

犯罪分析與預防	心理輔導與諮商
熟悉犯罪相關因素、成因及處置對策，並運用在各項犯罪之風險評估與民眾教育因應措施，全面性犯罪預防。	具備心理諮商各項能力，以因應少年犯罪與輔導需求，以及提高訊問之同理心與避免二次傷害。
行為科學研究法、社會學、 <b>犯罪學</b> 、 <b>性犯罪與法令</b> 、 <b>犯罪心理學</b> 、 <b>家庭暴力與法令</b> 、 <b>被害者學</b> 、 <b>犯罪分析</b>	心理學、發展心理學、群眾心理學、輔導學原理、 <b>諮商理論與技術</b> 、心理測驗

# 犯罪防治學系矯治組

本組鑽研犯罪學及矯治理論與技術，藉以提升國內矯治專業之服務品質與效能，奠定良好的矯正專業能力及厚實就業基礎能力。畢業生由法務部分發至各監獄、看守所、少年觀護所、矯正學校、技能訓練所等矯正機關任用。

特色科目有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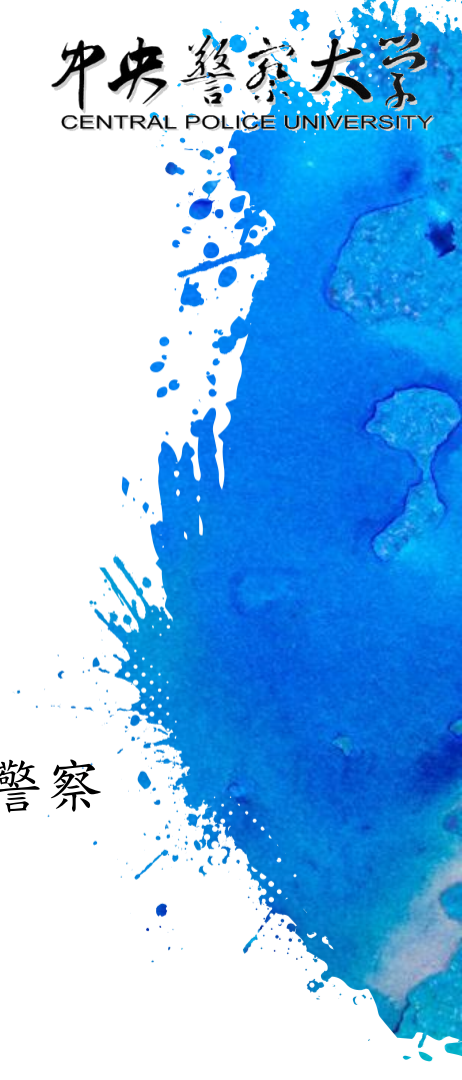
- 矯正行政、處遇與司法保護(監獄學、觀護與假釋制度…)
- 法學專業能力(刑法、少年事件處理法…)
- 犯罪處遇與輔導(諮商理論與技術、心理測驗…)

# 國境警察學系 國境管理組

教育課程之重點為

- 國境執法與國境安檢
- 國土安全與國境管理
- 恐怖主義與安全防護
- 人口移動與警察執法

畢業後可分發至不同單位服務，如航空警察局、港務警察局、保三總隊巡官、分隊長、派出所所長。



# 國境警察學系移民事務組

教育重點為：

- 移民執法與國境證照查驗
- 國土安全與移民管理
- 人口政策與移民安全防護
- 人口移動與移民執法

組上課程包括：人口移動理論與實務、移民情勢與政策分析、人口政策與人流管理、入出國及移民法、大陸事務法規。

畢業後可分發至不同單位服務，如移民署科員、專員、分隊長。



# 行政管理學系

核心職能課程分為：

- **警察組織與事務管理類**

人事行政、警察人力資源管理、事務管理、會計學等。

- **警政哲學與執法倫理類**

社會學、心理學、政治學、警察諮商學等。

- **警察執法與危機應變類**

犯罪偵查學以及危機談判、危機管理與風險管理等。

- **人事行政與法規知能類**

人事行政、警察人力資源理、警政規劃與執行等。

# 法律學系

不同於一般大學法律學系，嚴格言之，本系屬於警政法律學系。除一般大學法律系所各組應具備之公法、民法、刑法及財經法外，尚須具備犯罪偵查、犯罪心理學、移送實務及犯罪防治等警察法學科目。畢業後擔任警察法制承辦人員（巡官、科員）。

- 法學知識能力類：公司法與票據法、智慧財產權法等
- 刑事司法作業類：刑事鑑識概論、犯罪偵查學等
- 法庭訴訟實務類：司法制度、行政爭訟法等
- 蒐集、分析資料類：英美侵權法、電子商務法律等
- 法制作業與立法技術類：立法程序與技術